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

地址：115209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2號

聯絡人：吳彥弦

聯絡電話：02-2787-7362

傳真：02-2653-1062

電子郵件：eddy8607017@fda.gov.tw

10541



台北市復興北路369號8樓之1

受文者：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4日

發文字號：FDA食字第1121302165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預防食品中毒發生，檢送食品中毒防治宣導手冊，敬請貴會廣為轉知所屬會員知悉，請查照。

說明：

- 一、有鑑於近期食品中毒事件頻傳，請貴會加強向所屬會員宣導防治食品中毒觀念並應遵守食品安全良好規範準則相關規定。
- 二、有關預防食品中毒防治單張、手冊、動畫、懶人包及海報等宣導資訊，均可於本署官網>便民服務>文宣品下載專區自行下載使用(<https://www.fda.gov.tw/TC/Promotional.aspx>)。
- 三、考量外籍食品從業人員較不熟悉我國食品安全管理法規，旨揭手冊亦備有印尼文及越南文譯本可於上揭網址下載，惠請廣為宣導利用。

正本：臺東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廚師業職業工會、屏東縣餐飲業職業工會、大台中餐飲業職業工會、連江縣商業會、新北市西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臺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桃園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臺灣星級旅館協會、社團法人中華美食交流協會、台灣國際年輕廚師協會、社團法人台灣

廚師聯盟、新竹縣烹飪協會、基隆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雲林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花蓮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大台中烹飪商業同業公會、金門縣飲食商業同業公會、南投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全國廚師職業工會聯合總會、臺北市廚師職業工會、彰化縣廚師職業工會、台南市廚師職業工會、屏東縣廚師職業工會、桃園縣廚師職業工會、高雄市廚師職業工會、基隆市廚師職業工會、嘉義市廚師職業工會、嘉義縣廚師職業工會、高雄縣廚師職業工會、南投縣廚師職業工會、雲林縣廚師職業工會、台中市廚師職業工會、大臺中廚師職業工會、大臺南廚師職業工會、桃園縣餐飲職業工會、基隆市餐飲職業工會、嘉義市餐飲職業工會、嘉義縣餐飲職業工會、彰化縣餐飲職業工會、臺東縣餐飲職業工會、雲林縣餐飲職業工會、台中市餐飲職業工會、新竹縣餐飲職業工會、花蓮縣餐飲職業工會、南投縣餐飲職業工會、大高雄餐飲職業工會、澎湖縣餐飲職業工會、屏東縣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桃園縣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大台南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宜蘭縣廚師職業工會、宜蘭縣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婚宴文創產業發展協會、宜蘭縣餐飲職業工會、大台南餐飲職業工會、新北市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台北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嘉義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廚師職業工會、臺東縣廚師職業工會、金門縣餐飲職業工會、台北市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台中直轄市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台南市中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高雄市西餐服務人員職業工會、中華民國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高雄市餐飲職業工會、新北市廚師職業工會、新北市餐飲職業工會、臺北市餐飲職業工會、中華民國餐飲業工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食品安全制系統發展協會

副本：本署北區管理中心、本署中區管理中心、本署南區管理中心

署長吳秀梅出國

副署長林金富代行